

股票简称：新力金融

证券代码：600318

公告编号：临 2016—016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 日接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投资”）的通知，获悉新力投资已解除其质押的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新力投资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将其持有的 36,300,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该质押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全部解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质押解除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新力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42,785,6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68%；其中质押股份占新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84.84%，占公司总股本的 15%。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后，新力投资已无在质押中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